

# “爱达·魔都号”商业首航满载而归

1月7日上午,身系“敦煌飞天彩带”的首艘国产大型邮轮“爱达·魔都号”安全靠泊上海吴淞口国际邮轮港,来自16个国家和地区3000多名首航游客陆续下船,标志着这艘国产大型邮轮顺利完成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商业首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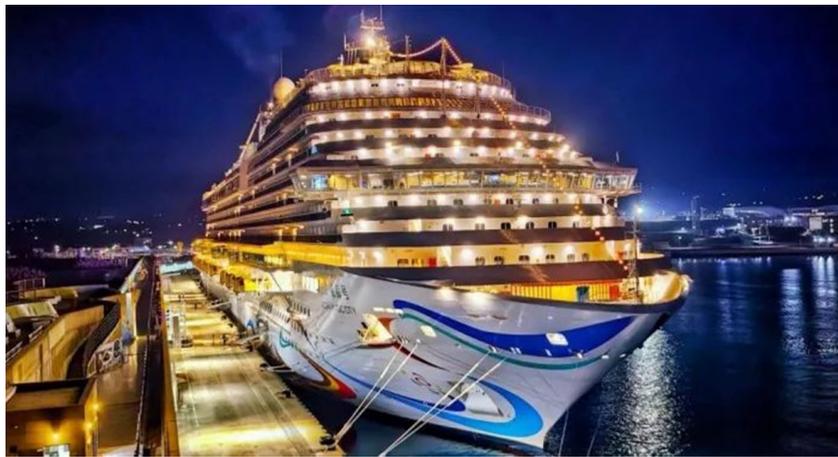
此次“爱达·魔都号”商业首航于1月1日从上海出发,执行上海至韩国济州、日本长崎和福冈为期7天6晚的旅程,整个航程达1119海里。1月2日中午,“爱达·魔都号”平稳靠泊此次航行第一个目的地港口——韩国济州岛西归浦江亭港;1月4日和1月5日,分别抵达日本长崎和福冈港口。

在韩国和日本,“爱达·魔都号”每停靠一处港口,当地政府都给予特殊礼遇,醒目的欢迎横幅、欢快的迎宾场面,特别的烟花秀、隆重的欢送仪式,令参与首航的游客印象深刻。当地媒体和公众也对首艘中国国产邮轮的到来高度关注,媒体竞相采访报道,公众纷纷打卡留念。

本次商业首航游客之一、春秋旅游副总经理周卫红,此前十多年曾有过多艘邮轮体验,她给“爱达·魔都号”商业首航打了“90分”。周卫红说,这次邮轮之旅总体非常安全、温馨、准时,总体令人满意。尽管船上一些员工的服务操作还有些不够流畅,但任何一个新生事物都需要学习和磨炼。“中国人的邮轮运营管理刚刚起步,在航线设计、人员组织、客房清洁、餐饮安排和文娱演出的精心策划上,看得出首艘国产大邮轮足够用心。期待‘爱达·魔都号’未来能航行得更好、服务能经受住更多人的考验。”

游客的倾情参与以及对国产首艘大型邮轮的喜爱,成就了此次“爱达·魔都号”的首航成功。一位游客孩子说:“不到长城非好汉,不坐中国大邮轮真遗憾”,道出许多人心声。

为了让首航游客玩得开心、尽心和舒



心,中国船舶集团旗下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爱达邮轮有限公司和“爱达·魔都号”管理团队高度重视,派出了强有力的保障团队,多次与负责此次邮轮游的旅行社进行沟通交流,全面研判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为了满足不同游客的不同需求,还特别制定了多条游览线路供选择,包括乐心、人文、民俗和游园之旅,自然、风情、漫游主题及自由行等线路安排,得到了游客的积极反馈。

值得一提的是,邮轮还在此次首航中特别推出了由敦煌研究院专家主讲的《文化瑰宝敦煌石窟》《敦煌石窟艺术》《念念敦煌:数字敦煌走进爱达邮轮艺术导览》《从敦煌石窟管窥古代衣冠服饰》等敦煌系列专题讲座,一座难求。讲座中,专家聚焦敦煌石窟,深入浅出地介绍它的艺术特点和价值,引导大家进一步关注这一宝贵的文化遗产,为游客带来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海上文化之旅”。

“爱达·魔都号”的这次韩日成功首秀,既传递了中国邮轮运营复苏的强烈信号,也展示了中国船舶工业快速发展的崭新形象。该邮轮管理团队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爱达·魔都号”商业首航,对国际化的运营管理体系、大型邮轮管理团队的执行能力、船上和岸上游客的服务保障机制,以及品牌塑造等进行了全面检验。在未来的营运中,“爱达·魔都号”一定会不断取得新的进步,书写“邮轮让生活更美好”的新篇章。

国产首艘大型邮轮“爱达·魔都号”全长323.6米,总吨位13.55万吨,拥有2125间豪华客房和套房,满载可容纳5246名宾客。“爱达·魔都号”倾情打造匠心珍味、沉浸娱乐、潮流购物、创享空间等海上新场景。宾客可在集结世界料理的特色餐厅享用全球珍馐美饌,在千人剧院欣赏精彩演出,在超大免税店中采购全球好物,在首创的工业艺术咖啡空间尽享沉浸式体验。

本报综合消息

## 外交部:中方决定对5家美国军工企业实施制裁

新华社北京1月7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7日就反制美国向中国台湾地区出售武器、制裁中国实体记者采访时表示,中方决定对5家美国军工企业实施制裁。

有记者问:近期,美国出台新一轮对台军售,并以各种借口制裁中国企业和个人。中方表示将采取反制措施,发言人能否介绍中方的具体举措?

发言人说,美国公然违反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特别是“八·一七”公报规定,向中国台湾地区出售武器,罗织各种借口对中国企业和个人实施非法单边制裁,严重损害中国主权和安全利益,严重破坏台海和平稳定,严重侵犯中方企业和个人正当合法权益。中方对此强烈不满、坚决反对,已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

发言人表示,针对美方上述严重错误行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中方决定对贝宜陆上和武器系统公司(BAE Systems Land and Armament)、联合技术系统运营公司(Alliant Techsystems Operation)、宇航环境公司(AeroVironment)、ViaSat公司和Data Link Solutions公司等5家美国军工企业实施制裁。措施包括冻结在我国境内的动产、不动产和其他各类财产,禁止我国境内组织、个人与其进行交易、合作等活动。

“我要强调,中国政府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维护中国企业和公民合法权益的决心坚定不移。我们敦促美方切实恪守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规定,恪守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停止武装台湾,停止对华非法单边制裁,否则必将遭到中方坚决有力回击。”发言人说。

## 教育部辟谣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取消中考”

近日,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荐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和实验校的通知,决定在全国设立一批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和实验校,并公示了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和实验校名单。

通知和公示信息发布后,微信群、微信朋友圈及其他网络平台出现“教育部最新公立教育改革试点方案,实验区将实行缩短学制、取消中考”等不实信息。教育部新闻办提醒广大网友,《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和实验校的通知》明确了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和实验校的工作任务,其中并无缩短学制、取消中考等内容,不要轻信非官方渠道的信息。

据新华社电

## 迎寒假研学热潮,清华北大延长开放时间

寒假将至,随着北京高校陆续面向社会开放校园,以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为主的高校研学项目逐渐火热起来。记者近日探访发现,两校已推出延长开放时间,扩大开放范围,活化校园资源等系列新举措,迎接寒假研学热潮。

“微信小程序预约人员走北侧通道”,跟随指示牌指引,记者于1月7日10时许来到北大东侧门,10余名校外游客正排成两队,出示预约码后有序入校。“周末游客源源不断,很多都是家长带着孩子来参观。”保卫人员介绍,为避免因假期参观高峰造成的校门拥挤,该校已提前优化专用入校通道,东侧门北侧入口供预约游客入校,南侧入口为师生通道和咨询处。“一进校门就是停车场,团体游客可以从这里下车,核身身份。”顺着保卫人员手指的方向,记者看到东侧门北侧规划了一片可停放10余辆机动车的停车区,地面上还标识了行车方向和分割线,以达到“顺向可通行,落客即驶离”的作用。

延长开放时间,扩大开放范围,也成为假期校园开放举措的关键词。清华和北大均明确,寒假接待游客入校时间每日上午、下午都将各提前一小时。清华还表示,将在保证正常教学科研秩序的前提下,将校园参观可预约数量增加至每日1.2万人以上,比之前增加约50%。

寒假期间,文艺场馆、体育设施等一系列校园资源也将更多面向社会开放。例如,清华将依托演出及剧场资源,组织校外观众观看演出,参与艺术公开课等活动。北大新开放的未名湖冰场已成为热门打卡地。游客周末在现场看到,不少游客在冰面上滑冰车、打出溜,尽情享受冰雪运动的乐趣。北大体育教研部副主任刘茂辉表示,寒假期间校外游客预约入校后,可进入冰场。冰场将扩大单位时间内校外游客可预约数量,增加紧急救护人员,提高冰面安全巡视频率,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满足游客游玩需求。

两校还盘活校园资源,将寒假研学游从

“游览”向“育人”目标转化,打造“文化之旅”。北大赛克勒考古与艺术博物馆、生物标本馆、地质博物馆等将免费开放。清华则在寒假安排了校园流动讲解员。“我要教中小学生们认识日晷上的时间刻度,讲解借时的重要性。”清华大四学生潘通宇是该校讲解志愿服务团队队长,这个寒假他自愿申请留校参与志愿讲解。他说,该校已开发4条常规参观路线,涉及水木清华、二校门、清华学堂等热门打卡地。他还在讲解中加入了自己在清华读书生活的经历,“比如,介绍到图书馆时,我除了会讲解建筑风格、馆藏书籍等内容外,还会分享在图书馆自习的体验,鼓励中小学生们努力读书。”

此外,还有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体育大学、北京建筑大学等多所北京高校已官宣面向社会开放校园,游客可按规定通过预约、登记、刷身份证等形式入校参观。

本报综合消息

# 安全生产 举报有奖 人人参与 共治共享

为进一步规范全市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工作,营造人人参与监督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2023年8月7日,《西宁市生产安全事故及隐患举报奖励办法(试行)》制定印发并实施。

### 一、《办法》制定意义

《办法》主要是通过实行举报奖励制度,对被举报的事故隐患实施整改,对违法违规行为予以处罚,可以实现安全生产工作的“三个转变”:从政府监管层面实现事故发生后被动调查处理,向事故发生前主动受理举报、核查发现问题、消除隐患转变;在监管方式上实现由一般性的“大水漫灌”式的部署检查,向根据举报、剑指问题、精准发力转变;在监管力量上实现由政府部门单打独斗向发动群众、社会共治转变。

### 二、《办法》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我市行政区域内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的举报奖励,鼓励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有

限空间、粉尘爆炸、有色金属、液氨制冷、消防、冶金、建材、机械、轻工、纺织、商贸等行业(领域)的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进行举报。

### 三、谁可以成为举报人?

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以下统称举报人)有权向应急管理等部门举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非法违法行为和瞒报、谎报事故。鼓励生产经营建设一线的从业人员积极举报身边的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

### 四、事故隐患包括?

本办法所称事故隐患,是指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强制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包括一般事故隐患和重大事故隐患。

### 五、奖励标准是什么?

对举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非法违法行为和瞒报、谎报事故,经核查属实的,应当给

予举报人现金奖励:

(一)举报一般事故隐患和一般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视情给予1000元奖励。

(二)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按照行政处罚金额的15%计算,最低奖励2000元,最高不超过10万元。

(三)举报瞒报、谎报事故的情形,奖励人民币1万元至10万元。

### 六、举报渠道有哪些?

举报人可以实名举报,也可以匿名举报,应急管理部门不做区分,同等对待,及时受理。举报人可以通过电话、书信、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举报。

方法一:微信小程序举报



方法二:信访举报

写信至西宁市应急管理局(西宁市城西区水务大厦九楼)

电子邮箱:xmsawb@126.com。

方法三:电话举报

安全生产举报电话0971-12345;西宁市应急管理局值班电话:

0971-8230155。

### 七、奖励如何领取?

举报人接到领奖通知后,应当在60日内,凭举报人有效证件到指定地点领取奖金;无法通知举报人的,受理举报的单位,可以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告,逾期未领取奖金者,视为放弃领奖权利;能够说明理由的,可适当延长领取时间。

### 八、《办法》全文如何获取

在“西宁应急”官方网站及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搜索“举报奖励”可浏览《办法》全文。